

证券代码：874900

证券简称：赢胜节能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赢胜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在册股东无优先认购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26年1月19日，赢胜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于<赢胜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赢胜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赢胜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6-003）。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第十二条规定：“发行人应当按照《公众公司办法》的规定，在股东会决议中明确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第二十六条规定：“发行人董事会应当就定向发行有关事项作出决议，并及时披露董事会决议公告和董事会批准的定向发行说明书。发行对象未确定的，董事会决议应当明确发行对象的范围、发行价格或发行价格区间、发行对象及发行价格确定办法、发行数量上限和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等事项。”公司本次发行属于发行对象确定的发行，公司拟对公司在册股东不做优先认购安排，公司现有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

上述安排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赢胜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19日